合同编号：_____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榆林市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 2026 年健康榆林建设项目健康小屋设施采购项目

包名称：合同包1/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局、榆林开放大学（项目编号：HZSD-ZC-2026-36 ）

采购人（甲方）：榆林市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

供应商（乙方）：陕西亚布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6 年 11 月 9 日

（主要条款）

采购人（甲方）： 榆林市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

供应商（乙方）： 陕西亚布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榆林市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2026年健康榆林建设项目健康小屋设施采购项目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商定协议具体内容如下，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榆林市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2026年健康榆林建设项目健康小屋设施采购项目；

2. 交货安装地点：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局、榆林开放大学；

3. 供货内容：榆林市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2026年健康榆林建设项目健康小屋设施采购项目包含的全部内容，包含设备的采购、运输、交货、安装等直至完整运行等完成交验的全部事宜；（详见后附清单）。

二、合作方式

双方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合作关系，同时明确采购品名、品牌、货号、单价（详见后附清单），作为日后验收、支付的主要依据。

承包范围：乙方的所有供货及服务必须完全满足数量、规格、型号和技术参数的要求，数量、规格、型号和技术参数详见投标文件。

乙方向甲方提供所供货物的包装、运输、装卸、验收、安装、调试、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等服务。具体设备名称、规格型号、配置、数量、价格明细及总价等如下：

设备采购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	金额
市农业农村局（包1标段）						
1	健康管理一体机及组网硬件及健康管理系统	普瑞森	PRS-2000A Plus	133700.00	1	133700.00
2	中医四诊仪	观健在	TCM-AI01	32800.00	1	32800.00
3	沙发	亚布力	3人位	2400.00	1	2400.00
4	膳食宝塔	哈喇仔	HLZ-JJK	950.00	1	950.00
5	健康知识大转盘	哈喇仔	HLZ-BMI	450.00	1	450.00
6	健康知识宣传挂画	亚布力	定制	3000.00	1	3000.00
市文旅局、榆林开放大学（包1标段）						
1	健康管理一体机及组网硬件及健康管理系统	普瑞森	WJ-K9	121000.00	2	242000.00
2	中医四诊仪	观健在	TCM-AI01	32800.00	2	65600.00
3	AED除颤仪	维伟思	A3 Pro	15000.00	2	30000.00
4	沙发	亚布力	3人位	2400.00	2	4800.00
5	膳食宝塔	哈喇仔	HLZ-JJK	950.00	2	1900.00
6	健康知识大转盘	哈喇仔	HLZ-BMI	450.00	2	900.00
7	健康知识宣传挂画	亚布力	定制	3000.00	2	6000.00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伍拾贰万肆仟伍佰元整（￥524500.00元）						

三、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合同总价：（大写）：伍拾贰万肆仟伍佰元整（￥524500.00元）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

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组织供货，项目供货完成且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全部金额，乙方须开具同等金额增值税发票；甲方为财政预算单位，如因财政资金未及时下拨，支付日期顺延，乙方不得以此为依据向甲方提出诉求。

四、交货期及质保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并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质保期： 项目验收合格后1年 ，质保期期内货物任何质量问题由乙方免费调换或维修。

五、交货

（一）乙方须根据甲方需求，及时、准确的将甲方所需采购物品送达乙方指定地点，原则上常规性的商品交货日期不得超过十个工作日（需调货除外）。如遇采购方有急用商品订单，乙方应当以最短时间针对甲方所订货物送到指定地点（特殊商品除外）。

（二）甲方按送货单内容及约定价格收货，确认产品符合要求后甲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

（三）如甲方发现乙方所售产品存在任何瑕疵，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换货。如发现乙方以次充好，以假乱真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能正常使用，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十日内予以包换或保修，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六、包装及运输

包装必须适应货物特性和交通运输要求，以及国家有关标准或企业标准或合同要求。乙方应承担因包装、防护措施不妥引起的所有损失的责任和费用。乙方可根据交货期、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另有规定的除外），承担一切运输费用。

七、质量保证

1. 乙方必须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原装正品、正品行货等产品，部分产品应附有相应的产品合格证；价格、品牌、型号应按照投标文件中核定执行。乙方供应的材料应提供清单，并在到货 24 小时内通知采购单位代表检验核实。

2. 乙方应当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规，符合国家标准规定的医疗器械，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要求，并在质保期内、外，应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

3. 在质保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甲方应在最短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索赔。

4. 乙方在产品运输、安装等环节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或安全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八、售后服务

1. 货物交付后，乙方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十一、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不能达成一致，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如产生争议需要诉讼，则双方在合同中地址和联系方式即为诉讼送达地址。

十三、合同订立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3.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贰 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签 字 页

甲方：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日期：2026 年 11 月 9 日

乙方：陕西亚布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北路11号星舍大厦1幢1单元10层1008号

法定代表人：李清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1372040331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

账号：61050178150000000923

日期：2026 年 11 月 9 日